苏师院〔2024〕100 号

关于推选江苏省教育家型教师创新培育计划

（2024）成员的通知

各县级市（区）教师（教育）发展中心，各直属学校：

根据省师干训中心《关于推选江苏省教育家型教师创新培育计划（2024）成员的通知》（苏师干训〔2024〕18）精神，现将我市推选“江苏省教育家型教师创新培育计划（2024）”（项目编号S20240203）成员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科及人数

江苏省教育家型教师创新培育计划（2024）涉及到小学语文、小学数学、小学英语三个学科。省下达我市的推荐名额为每个学科不超过2人。各地每个学科推选不超过1人，直属学校推选不超过1人。

二、对象及条件

推选对象具有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设区市高层级骨干教师称号，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9年1月1日后出生）。同时应符合以下条件。

1.师德修养良好。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以立德树人为己任，具有坚定的教育理想与教育情怀，思想政治素质过硬，师德高尚。

2.教育理念初成。在教学实践中对教育问题有系统科学的理解，初步形成独到教育理念，得到同行的认可。

3.教学成效显著。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和教育教学规律，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高，多次开设设区市级以上公开课或讲座，学科育人成效显著。在本领域或同行中有较高声誉。

4.科研成果丰硕。具有较强的教育研究能力，近五年来（2019年至今）主持过省级以上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教师发展课题或教研课题，并取得阶段性成果；在省级以上刊物独立发表过多篇学科教学论文。

5.**其他要求。符合上述条件的历届省卓越教师创新培育计划学员申报的，不占各设区市上报指标。**

特别优秀者年龄可以适当放宽，但除了具备上述基本条件外，至少满足下列4项条件中的2项。

（1）近5年独立发表的专业论文中，至少有2篇发表于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按照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相应年度版本认定）或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

 （2）近5年获得教学成果奖或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省级一等奖或国家级二等奖以上；

（3）在由教研部门组织的教学基本功大赛中获设区市级一等奖或省级二等奖以上奖项；

（4）受过设区市级人民政府（或省教育厅）以上表彰。

三、研修周期

研修周期2年，每年按不同主题分阶段集中研修不少于30天。

四、研修费用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安排专项研修经费，研修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集中研修时成员的往返交通费和城际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承担。

五、其他事项

1.人员推选。请各地（直属学校）严格按照成员推选条件，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教师个人申报、学校推荐、有关部门审核的方式进行。

2.材料报送。请各地（直属学校）于7月25日前将附件1、附件2、附件3的PDF格式电子版和附件3的excel表发送至邮箱42176615@qq.com，邮件主题：XX市（区）或XX学校+2024教育家型教师报名表。

 联系人：袁老师；电话：18962522000。

附件：1.江苏省教育家型教师创新培育计划成员推选表

 2.江苏省教育家型教师创新培育计划成员推选佐证材料

3.江苏省教育家型教师创新培育计划成员推选信息汇总

 苏州市教师发展学院

 2024年7月22日

附件1

江苏省教育家型教师创新培育计划

成员推选表

姓 名 1

任 教 学 科 1

所 在 单 位 1

所 在 地 区 1

填 表 日 期 年 月 日

制

江苏省教师培训中心

江苏教育行政干部培训中心

填 表 说 明

1.每位申请人填写一张表。申请人填写的内容，主管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审核。所填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2.“期刊级别”分为省级期刊、中文核心期刊（按照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相应年度版本认定）、CSSCI来源期刊（不含C扩）、权威期刊（按照“南京师范大学权威期刊目录”相应年度版本认定）。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的论文按中文核心期刊论文认定。

3.本项目中的“\*\*以上”都含本级，如“县级以上”含县级。

4.由设区市教育局统一汇总报送省师干训中心。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片（近期一寸免冠） |
| 出生年月 |  | 年龄 |  |
| 政治面貌 |  | 学历、学位 |  |
| 所学专业 |  | 毕业院校 |  |
| 任现职起始时间 |  |
| 专业技术职称 |  | 移动电话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起止时间 | 工作单位 | 职务或岗位 |
|  |  |  |
|  |  |  |
|  |  |  |
|  |  |  |

二、申报条件

1.近5年主持省级以上教师发展课题、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或教研课题）情况

|  |  |  |
| --- | --- | --- |
| 课题名称及立项编号 | 立项时间 | 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2.近5年独立发表论文情况（不少于5篇）

|  |  |  |  |
| --- | --- | --- | --- |
| 论文名称 | 期刊名称 | 发表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近5年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或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奖励名称 | 授奖单位 | 获奖时间 | 署名位次 |
|  |  |  |  |
|  |  |  |  |
|  |  |  |  |

4. 近5年设区市级以上公开课或讲座情况（限填5项）

|  |  |  |
| --- | --- | --- |
| 公开课或讲座名称 | 组织单位 | 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个人陈述

1.阐述本人的教育理念，实践创新、教书育人成效及产生的影响

|  |
| --- |
|  |

2.请围绕思想引领、实践指导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阐述教育家型教师的理想信念与使命担当

|  |
| --- |
|  |

四、相关部门意见

|  |  |
| --- | --- |
| 所在单位意见 | (1.是否同意推荐;2.如同意推荐,就如何支持入选名师学习、培养后如何发挥其引领作用签署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 县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 (1.是否同意推荐;2.如同意推荐,就如何支持入选名师学习、培养后如何发挥其引领作用签署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 设区市教师发展机构意见 | (1.是否同意推荐;2.如同意推荐,就如何支持入选名师学习、培养后如何发挥其引领作用签署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 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 (1.是否同意推荐;2.如同意推荐,就如何支持入选名师学习、培养后如何发挥其引领作用签署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2

江苏省教育家型教师创新培育计划

成员推选佐证材料（扫描件）

目 录

第一部分 专业技术职称和骨干称号

一、XXXX 1

二、XXXX 1

第二部分 课题情况

一、XXXX 1

二、XXXX 1

说明：只需要提交立项证书或结项证书的扫描件。

第三部分 论文情况（）

一、XXXX 1

二、XXXX 1

 说明：只需要提交期刊封面、目录页和正文首页的扫描件。

第四部分 公开课、讲座

一、XXXX 1

二、XXXX 1

第五部分 各类表彰

一、XXXX 1

二、XXXX 1

 说明：含教学成果奖、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附件3

江苏省卓越教师创新培育计划成员推选信息汇总

填写单位（盖章） 填写人及联系电话 填写日期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科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份证号 | 所在单位 | 职称 | 骨干称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抄报：苏州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

抄送：各市、区教育局(教体文旅委)

苏州市教师发展学院 2024年7月22日印发